

防溺水 在行动

安全“童”行,谨防溺水

郎溪讯 随着气温升高,溺水事故进入易发高发期,为扎实做好幼儿园防溺水工作,8月7日,惟和幼儿园积极开展“珍爱生命,预防溺水”安全宣传教育活动,筑牢防溺水“安全堤”。

走近惟和幼儿园,上午九点,班上正在开展防溺水班会课。课堂上,老师用通俗易懂、生动有趣的语言,向孩子们讲解了到水边玩耍的危险,以及遇到溺水情况应该采取的措施等安全知识。孩子们听的十分认真,并积极踊跃地与老师互动,现场气氛十分热烈。随后,在老师的带领下,大家一起唱起了游泳安全歌。欢快的节奏、顺口的歌词、简明的动作,别样的防溺水手势舞寓教于乐,深受孩子的喜爱。

“今天我学到了一个人不能去小河边游泳,必须要大人的陪伴才可以,如果小朋友掉河里了,不能用手捞他,也不能用树枝捞他,必须大声先喊救命,然后再去找大人。”小朋友彭磊(xiao)告



诉记者。

在惟和幼儿园门口,这里竖立着防溺水绘画展示和防溺水横幅签名,整体安全教育氛围浓厚。为了加深孩子们对防溺水的了解,幼儿园经常组织学生们进行手抄报创作。孩子们通过一笔一画描绘出一个个鲜活的小人、一个个漂亮的游泳圈,用自己的作品作为一份安全小图册,提醒身边的人学会保护自己。画完手抄报之后,孩子们来到横幅前,纷纷拿起手中的笔,郑重地在“珍爱生命,预防溺水”的横幅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。

“我们一直把儿童防溺水

作为中心工作的重中之重,希望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,让幼儿园小朋友们了解并掌握防溺水的知识,进一步增强孩子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,用安全教育保障孩子的平安健康,用实际行动让孩子们快乐消夏、平安度假。”惟和幼儿园教研组长钱文琴说。

安全教育常抓不懈,预防溺水警钟长鸣。接下来,我县将继续坚持“生命至上,安全第一”的原则,持续保持防溺水安全高压态势,强力推进防溺水工作,为幼儿与青少年成长保驾护航。(陈颖 洪晶)

毕桥镇社工站开展“珍爱生命,远离溺水”讲座

郎溪讯 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防溺水安全教育,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,全面提高青少年的安全防范意识,近期,毕桥镇社会工作服务站联合大义社区开展了“珍爱生命,远离溺水”为主题的防溺水安全教育宣传活动。

讲座中社工们发放“防溺水安全教育知识”手册,让参加讲座的家长孩子提高警惕,

充分认识到溺水等安全事故的危险性。同时由老师结合以往未成年人溺水案例,提高家长孩子对防溺水的重视程度,并从游泳安全注意事项、溺水致死的原因、溺水时如何自救等多方面进行了讲解,让青少年知道遇到他人溺水时要怎么操作才能更好的保护好自己,同时挽救别人的生命。并提醒家长一定要监督好自己的孩子,嘱咐青少年在

没有大人的陪同下,不要私自下水游泳,从源头上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。

通过此次防溺水教育讲座,向青少年普及了防溺水安全知识,增强了青少年防溺水安全意识,提升了家长对防溺水的重视程度。下一步,毕桥镇社工站会继续加大力度进行宣传,提高未成年人的安全意识,保障未成年人的安全。(管雪)

毕桥镇成功调解一起复杂纠纷

郎溪讯“感谢,真是感谢你们啊,要是没有你们,我真是不知道该怎么办了...”

这一幕发生在毕桥司法所,由毕桥镇党委政府牵头,毕桥司法所、派出所参与,成功调解了陈某的合同纠纷。

2022年7月,陈某经湖南老乡胡一介绍,与张三、李四、王五签订承包土地合同,合同约定陈某租赁140余亩土地一年,承包费每亩300元,土地翻耕费由陈某承担,土地用于种植百合。合同签订后不久,张三、李四、王五因一些矛盾不再合伙。胡一为了老乡陈某的百合能够顺利种植,找到王五,重新签订了一份承包土地合同。为了省事,胡一将土地翻耕费、青苗费赔偿等费用一律归算到土地承包费,约定土地承包费1500元每亩。而百合种植期间,王五的树木出现大面积死亡,王五要求陈某进行赔偿。

双方因此发生纠纷,且百合挖采期已到,矛盾调解时间紧迫。在经过连续两次调解失败后,司法所迅速向毕桥镇党委政府汇报。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,安排党委副书记牵头,司法所、派出所参与,共同调解该起矛盾。

经商讨,决定由司法所分别做两人思想工作,劝导两人各退一步,并寻找王五的亲朋好友帮忙劝说。派出所出面调查挖机费用是否已经结算,二人是否有人说谎,制造假合同。

经过多方努力,双方就土地承包费以及树木赔偿达成一致。最后,陈某非常感谢毕桥镇党委政府及参与此事的站所,百合的挖采已经迫在眉睫,只要多耽误几天,自己就要多损失几万,感谢毕桥镇党委政府为自己争取了宝贵的时间。(蔡鸣伟)

民警家长叫停“班主任”收费

郎溪讯 冒充班主任,在“家长群”里设置骗局骗取钱财,却被群里的民警家长识破,及时出手,戳破骗子的诈骗伎俩,避免了家长们的损失。

7月23日凌晨,我县某学校一班级家长群收到该群“班主任”群发通知:为了预定下学期实际用书本数、作业本数,要落实准确人数,需要预交下学期资料费用198元,并请各位家长在群里面发红包备注好自己孩子的名字。

巧合的是,该家长群里有一位民警家长,“班主任”发的这则收费通知立即引起了这位李姓警官的关注,他敏锐地感到这极有可能是班级群里混进了骗子。为谨慎起见,他当即在群里发信息,提醒群里家长们提高警惕,同时请家委会和老师确认一下此事。看到民警家长的信息,“班主任”信誓旦旦地回复信息,还再次提醒各位家长要积极配合学校工作,可当民警家长在群里表明警察身份后,这个所谓的“班主任”突然就消失不见了。

县公安局立即将此类骗局通报辖区学校,同时转发到各类微信群,以防骗子行骗成功,切实守护好辖区群众的“钱袋子”。(王哲俊)

郎川街道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

郎溪讯 8月1日,郎川街道平港社区梧桐新语小区物管会正式成立,并向全体业主进行了公示,为群众自治搭建平台,进一步创新探索基层社会治理模式。

认真谋划部署,确保工作落实。郎川街道根据相关规定,由街道党工委牵头,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筹备小组。筹备小组认真谋划部署,制定方案,及时发布公告,先后召开意见座谈会、筹备组会议等,统筹协调推进小区完成物业管理委员会成立工作。

坚持党建引领,优化社区治理。梧桐新语物管会通过党组织推荐、业主自荐等形式,经过公告、报名、评审、公示等环节,最终确定成立由社区工作人员、社区民警、小区业主代表等11名委员组成的梧桐新语小区物业管理委员会,其中党员占比80%。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、以满足居民需求为导向,探索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新举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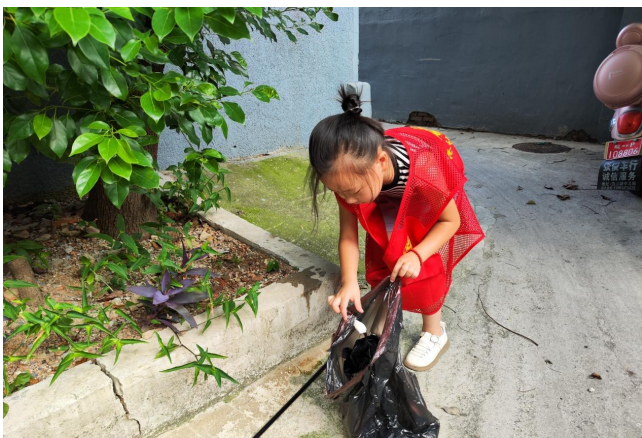
坚持宣传走访,推动群众参与。为推动小区居民实现自主决策、自主选举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,社区通过小区业主微信群、公告栏等方式宣传小区即将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的相关事宜,充分调动900多户业主的参与积极性,并深入开展入户走访工作,讲解物业管理委员会的作用及意义,了解业主参与意愿,征求业主意见和建议。

今年以来,郎川街道平港社区已成立2个物业管理委员会,作为小区物业管理工作的一种自治管理的新尝试,旨在引领居民共治共管,切实解决居民群众生活中的困难,加快推进小区综合环境治理水平提升,推动辖区物业服务品质提升,破解社区物业管理的难题,打通基层治理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(肖宗娟)

我县开展“小手拉大手 共建文明城”未成年人志愿活动

郎溪讯 近日,郎川街道平港社区组织“小红帽·跃成长”志愿服务队小志愿者们开展“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—小手拉大手 共建文明城”志愿服务活动,以实际行动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。

活动中,小志愿者和社区的“大朋友”两两结对,拿着扫帚、钳子、垃圾袋走进老旧小区集中清理楼道及公共区域环境卫生。孩子们无惧炎热、不怕苦、不怕累,专心致志地打扫,不放过任何一处垃圾、任何一块“牛皮癣”。经过一上午的辛苦劳动,楼道和地面变得干净整洁了,绿化带也变亮了。看着整洁的环境,孩子们的脸上洋溢着欣慰的笑容。参加活动的小志愿者们表示:今后还将继续参加社



区举办的未成年人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,用实际行动践行雷锋精神,为郎溪县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贡献自己的小小力量。

通过开展本次活动,培养了小朋友们爱护环境、从我做

起的责任意识,让孩子们度过一个快乐而又有意义的暑假。同时,也号召了更多群众主动参与到社区环境清洁工作中,有助于营造整洁、优美、和谐的社区环境,为文明创建奉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。(肖宗娟)

养老诈骗举报电话

·12337

·0551-62608919 (工作日工作时间)

·0551-62606571 (夜间和法定节假日)